

证券代码：300074

证券简称：华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11-085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2年11月30日16:30在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A6栋1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此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为紧急会议，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将相关提案及内容发送至各与会人员。公司全体监事均已知悉且确认此次监事会的相关议案及内容，并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做出同意以紧急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、同意豁免此次召开临时会议提前通知的相关决定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邓伟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2、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本激励计划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11月30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47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1,600万份股票期权，行权价格为2.88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1月30日